

关于瑞金市 2021 年度第一批次城市建设用地（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建新区）征地程序、补偿安置及社保落实情况的情况说明

我市申报瑞金市 2021 年度第一批次城市建设用地（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建新区），申请用地总面积 11.5908 公顷，其中：农用地 9.6964 公顷（含耕地 1.8177 公顷）、未利用地 1.8944 公顷，规划用途为城镇村道路用地（基础设施）、公用设施用地（公共事业）、教育用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等有关法律法规，我市已完成该批次用地拟征收土地现状调查、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公告及听证、组织办理补偿登记、落实有关费用和签订征地补偿安置协议等有关前期工作，并落实了社会保障资金足额拨付到社保预存账户。2020 年 6 月 10 日，该批次用地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经市政法委备案，其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等级判为低风险。2020 年 2 月 3 日，经查询全国污染地块土壤环境管理系统，该批次地块不涉及污染地块和疑似污染地块。

我市承诺该批次用地经依法批准后，我市按相关要求依法依规实施征地。

特此说明

附件：瑞金市 2021 年度第一批次城市建设用地（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建新区）征收土地程序、补偿安置及社保落实情况说明表



瑞金市2021年度第一批次城市建设用地（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构建新区）征收土地程序、补偿安置及社保落实情况说明表

单位：万元、公顷、万元/公顷、个、人

基本情况	<p>瑞金市2021年度第一批次城市建设用地（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构建新区）涉及征收瑞金市黄柏乡瑞律村、黄坑村、合溪村，象湖镇瑞明村、南岗村、溪背村、岗背村、桔林村，沙洲坝镇洁源村、杉山村、群峰村，九堡镇羊角村、云石山乡田村村，谢坊镇新民村集体土地11.0272公顷，其中：旱地1.8177公顷、园地1.4086公顷、林地2.8276公顷、其它农用地3.4495公顷、未利用地1.5238公顷。使用瑞金市国有土地0.5636公顷，其中：林地0.1323公顷、其它农用地0.0607公顷、未利用地0.3706公顷。</p>	
征收和使用土地程序情况说明	现状调查和结果确认	<p>瑞金市自然资源局会同乡镇、村、组及农民及地上附着物、青苗产权人于2019年5月8日对拟被征收的土地权属、地类、面积和地上附作物权属、种类、规格、数量等现状进行调查，调查结果已由被征地的农村集体、农民和被用地单位、职工进行了确认。</p>
	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情况	<p>瑞金市人民政府组织开展了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工作，2020年6月10日，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经瑞金市政法委备案。根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影响该批次土地征收的社会稳定风险程度低，因征地引发社会矛盾风险等级为低风险。</p>
	征收（使用）土地公告情况	<p>2019年5月6日瑞金市人民政府发布拟征地告知书，由瑞金市自然资源局将拟征收和使用土地范围、土地现状、征收目的、补偿标准、安置方式和社会保障等情况通过直接送达方式告知了被征地的农村集体、农民。</p>
	听证情况	<p>2019年5月15日瑞金市自然资源局把《听证告知书》直接送达到被征地村集体土地单位，并要求受送达人在《听证送达回证》上签字，被征地村集体土地单位对征地补偿标准和安置途径等无意见。被征地的农村集体、农户在规定的时间内已向瑞金市自然资源局申请听证。瑞金市自然资源局于2019年5月23日向被征地的农村集体、农户下发了《征地听证会通知书》，并于2019年6月5日举行了听证会，听证会上双方陈述了事实和理由，被征地的农村集体、农户代表对征地方案中的征地位置、土地权属、地类和面积以及补偿标准、安置途径等无异议，与会代表一致通过该方案。</p>
	组织办理补偿登记情况	<p>该批次征收土地的所有权人、使用权人已在公告规定期限内，持不动产证或其他权属证明材料办理了补偿登记。</p>
	签订征地补偿安置协议情况	<p>与批次涉及拟征收土地的所有权人、使用权人均已签订征地补偿安置协议，瑞金市人民政府已依法依规完成签订征地补偿安置协议处理工作。</p>
征收和使用土地补偿安置说明	补偿标准执行文件	<p>《江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公布全省征地区片综合地价的通知》（赣府字〔2020〕9号）</p>
	涉及征地区域补偿标准（区片综合地价）	<p>九堡镇羊角村：58.80万元/公顷；谢坊镇新民村：58.80万元/公顷；云石山乡田村村：58.80万元/公顷；黄柏乡合溪村、黄坑村、瑞律村：63.90万元/公顷；沙洲坝镇洁源村、群峰村、杉山村：67.65万元/公顷；象湖镇岗背村、桔林村、南岗村、瑞明村、溪背村：67.65万元/公顷。</p>

瑞金市2021年度第一批次城市建设用地（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建新区）征收土地程序、补偿安置及社保落实情况说明表

单位：万元、公顷、万元/公顷、个、人

征收和使用土地补偿安置说明	实际具体补偿情况	权属		地类	面积	标准	青苗及地上附着物费	合计费用		
	集体土地	九堡镇羊角村		坑塘水面	0.1609	25.56		4.1126		
				未利用地	0.2654	19.17		5.0877		
			小计	0.4263		0	9.2003			
		谢坊镇新民村		旱地	0.032	63.9	0.1113	2.1561		
				其它农用地	0.0035	25.56		0.0895		
			小计	0.0355		0.1113	2.2456			
		云石山乡田村村		园地	0.4386	63.9		28.0265		
				林地	0.1827	25.56		4.6698		
				其它农用地	0.0097	25.56		0.2479		
			小计	0.631		0	32.9442			
		黄柏乡合溪村、黄坑村、瑞律村		旱地	1.7536	63.9	6.1025	118.1575		
				林地	2.1837	25.56		55.8154		
				其它农用地	0.2348	25.56		6.0015		
				未利用地	0.0365	19.17		0.6997		
			小计	4.2086		6.1025	180.6741			
		沙洲坝镇洁源村、群峰村、杉山村		园地	0.2859	67.65		19.3411		
				林地	0.3968	27.06		10.7374		
				坑塘水面	1.4479	27.06		39.1802		
				其它农用地	0.0187	27.06		0.506		
			未利用地	0.3083	20.295		6.2569			
		小计	2.4576		0	76.0216				
		象湖镇岗背村、桔林村、南岗村、瑞明村、溪背村		旱地	0.0321	67.65	0.1136	2.2852		
				园地	0.6841	67.65		46.2794		
				林地	0.0644	27.06		1.7427		
				坑塘水面	1.5636	27.06		42.311		
				其它农用地	0.0104	27.06		0.2814		
			未利用地	0.9136	20.295		18.5415			
		小计	3.2682		0.1136	111.4412				
		合计					11.0272		6.3274	412.527
		国有土地	国有用地		林地	0.1323	27.06		3.58	
					坑塘水面	0.0091	27.06		0.2462	
					其它农用地	0.0516	27.06		1.3963	
					未利用地	0.3706	20.295		7.5213	
				小计	0.5636		0	12.7438		
		总计					11.5908		6.3274	425.2708
		安置情况	安置农业人口数		其中劳动力人数		安置方式			
			18人		3人					
		社保落实情况说明	依据文件					预存费用标准	预存费用总额	已落实资金
			1、《江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公布全省征地区片综合地价的通知》（赣府字〔2020〕9号）。 2、《江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省人社厅等部门关于进一步完善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政策意见的通知》（赣府厅发〔2014〕12号）。					0.6万元/亩	99.2448万元	99.2448万元
			备注	该批次使用国有土地的单位职工已全部纳入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无需社保安置。						
结论	该批次征地程序合法、真实，告知、调查、确认、听证等原始材料存于瑞金市自然资源局。征收和使用土地补偿标准合法，安置途径切实可行。									